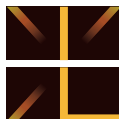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電光谷

CEC OPTICS VALLEY

China Electronics Optics Valley Un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8)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授權代表變更；
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

茲提述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

- (i) 為完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之規定，董事長劉桂林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而黃立平先生(「**黃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並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及
- (ii) 劉先生亦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而黃先生已辭任該職位。

有關劉先生之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劉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此外，概無有關上述變更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於劉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後，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長出任，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有關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桂林

中華人民共和國湖北省武漢市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劉桂林先生、向群雄先生、張傑先生及孫穎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齊民先生、邱洪生先生及陳清霞女士；以及執行董事黃立平先生及胡斌先生。